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3〕第 1 号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你公司股价累计上涨 44.41%，于 2023 年 1 月 3 日达到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标准。近 60 日你公司股价累计上涨 113.24%。我部对上述事项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说明：

1. 请结合市场宏观环境、行业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股价走势及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分析可能导致你公司近期股价涨幅较大且明显偏离大盘的原因，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2. 2023 年 1 月 2 日下午，你公司直通披露了《2022 年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净利润同比增长 54%至 69%。请你公司请详细说明业绩预告的编制与审议具体进程和对应时间节点，以及相关信息保密情况，并自查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内幕信息知情期间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信息泄露或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3. 根据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情况，说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正在筹划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4. 结合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情况，以及前期信息披露及互动易回复情况，说明是否违反公平披露原则，是否存在误导投资者、炒作股价等情形。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3 年 1 月 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并抄送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3 年 1 月 4 日